

115 學年度新北市西區學生美術比賽

作品規格一覽表

★將於 9 月初收齊預參賽的作品，並進行校內評選，煩請有志參加的學生仔細參閱以下作品規格。

教務處敬啟 115.07.21

★可參賽組別：

組別	類別	參加組別
國小組	1、繪畫類	<u>國小低年級組</u> 、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
	2、書法類	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
	3、平面設計類	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
	4、漫畫類	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
	5、水墨畫類	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
	6、版畫類	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

★參賽作品類別及規格：

組別	類別	參賽作品規格
國小組	1. 繪畫類	使用畫材及形式不拘，大小以 <u>四開</u> （約 39 公分x54 公分）為原則，一律不得裱裝。
	2. 書法類	1. 國小各組作品大小為 <u>對開</u> （約 34 公分x135 公分），一律不得裱裝。對聯、四屏、橫式、裝框、手卷不收。 2. 作品需落款， <u>但不可書寫校名（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）</u> 。一律採用素色宣紙（鈐印、界格與否由參賽者自行決定）。
	3. 平面設計類	1. 大小一律為四開（約 39 公分x54 公分）， <u>作品一律裝框，裝框後高度不得超過 10 公分</u> ，連作不收。 2. 以 <u>生活環境與藝術</u> 為主題，得採各類基本材料，並以平面設計為限。 3. 平面設計參賽作品須有明確的主題、且具有功能性與目的性。
	4. 漫畫類	1. 參賽作品形式不拘，大小不超過 <u>四開</u> 圖畫紙（約 39 公分x54 公分）。一律不得裱裝。 2. 參賽作品不限定主題。黑白、彩色不拘，作品形式單幅、多格均可。
	5. 水墨畫類	1. 大小一律為 <u>宣（棉）紙四開（約 30-35 公分x60-70 公分）</u> ，不得裱裝（可拓底）。 2. 作品可落款，但 <u>不可書寫校名，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。</u>
	6. 版畫類	1. 大小以 <u>四開</u> （約 39 公分x54 公分）為原則，一律不得裱裝。為預防作品彼此黏貼之現象， <u>得以透明膠片覆蓋</u> 。 2. 版畫作品須(1)親自構圖；(2)親自製版；(3)親自印刷。 3. 作品正面一律簽名（ <u>依國際慣例使用鉛筆為宜，簽名一律簽在作品上</u> ），並寫上 <u>張數編號及畫題</u> 。 ★範例： 1/20 第幾件/數量 ○○ 題目 王小明 姓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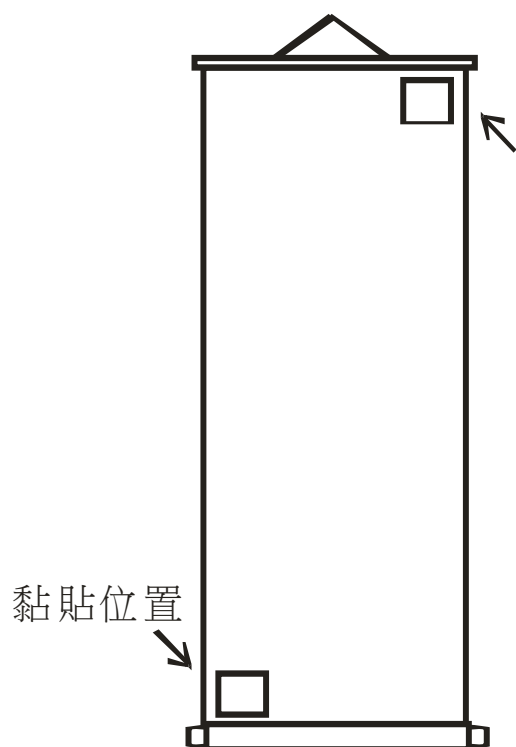
★注意事項：

1.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，首重原創性與獨特性，參賽作品應為學生之個人創作，非著作權保護之標的(如生成式人工智慧產生之成果)不得參賽。
2. 為確保展品安全，如參賽作品以玻璃裝裱及鋁框裝框者不收（鋁框易鬆脫，邊角銳利易劃傷作品）。
3. 作品若易遭蟲蛀，請先作好防範措施。
4. 作者請加強作品之固定與保護，以免運送過程中作品受損影響比賽成績。
5. 同一類組每人限送作品一件，且每件作品之創作者為一人，每人至多參加二類。
6. 為增進比賽之公平性，參賽者需以參賽時間之學籍年身份參賽（如115年10月初賽時為國小三年級，必須以三年級身分參賽中年級組，不得以二年級作品參加低年級組比賽）；經查如不符實則取消參賽資格，如得獎亦取消得獎資格。
7. 為維持比賽之公平性，不符合各項個別規定及本實施要點內所載之任何規定者，雖經各縣市學校初賽錄取，仍不予受理、不予評審，如得獎亦得取消其名次及相關人員獎勵，追回得獎獎狀。
8. 報名表之指導老師欄，限填一位就學學校老師（含有合格教師證代課、代理之指導教師），若無校內指導老師，則填「無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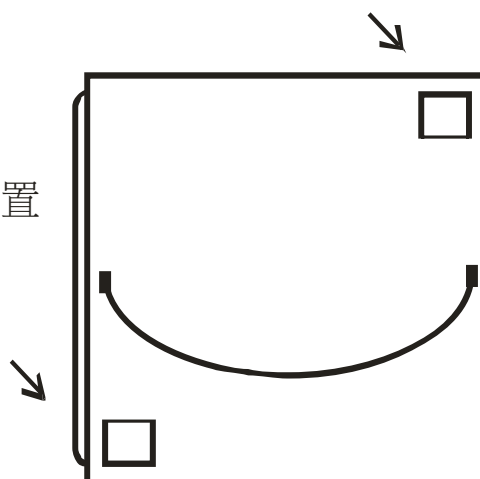
※報名表 一式兩份務必黏貼齊全

黏貼方式如下：

(一)捲軸類作品



(二)框及紙卡裱裝作品 黏貼位置



115學年度
全國學生美術比賽(國小、國中)

類	組	☐ 美術班 ☐ 普通班
姓 名		
題 目		
縣 市 別		
學校/年級/科系		
學校指導老師 (需親自簽名,審核參賽 學生無臨摹、抄襲、或 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)		
※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 ※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 ※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 ※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 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,一比賽要點 規定處置,如有發生上列情形,並願自 負法律責任。 參賽學生親簽: _____		

115學年度
全國學生美術比賽(國小、國中)

類	組	☐ 美術班 ☐ 普通班
姓 名		
題 目		
縣 市 別		
學校/年級/科系		
學校指導老師 (需親自簽名,審核參賽 學生無臨摹、抄襲、或 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)		
※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 ※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 ※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 ※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 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,一比賽要點 規定處置,如有發生上列情形,並願自 負法律責任。 參賽學生親簽: _____		